

復華創新指數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台灣菁英50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民國115年5月20日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復華創新指數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復華台灣菁英50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本基金尚未成立
經理公司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本基金之標的指數為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市值菁英50指數 (TIP Customized Taiwan Market Capitalization Elite 50 Index)；追蹤之標的指數為客製化指數，且為Smart Beta指數，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40頁至第41頁或第55頁至第56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
- (一)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股票（含承銷股票）、臺灣存託憑證、認股權憑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投資項目。
- (二)本基金自成立日後六個營業日起，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九十(含)。原則上，基金將採用完全複製法，基金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證券之總金額須達基金淨資產價值90%以上(含)，惟如遇特殊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成分證券流動性不足、暫停交易或其他市場因素使基金難以使用完全複製法追蹤標的指數績效等)，得不受前述投資比例之限制。且原則上基金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證券之檔數覆蓋率需達100%，惟如遇特殊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成分證券流動性不足、暫停交易、標的指數成分證券即將異動或其他市場因素使基金難以使用完全複製法追蹤標的指數績效等)，得採最佳化策略。基金亦得進行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及投資其他有價證券，使基金投資組合整體曝險盡可能貼近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00%。
- (三)標的指數之主要成分、特色及與傳統指數之差異：指數內容為從台灣上市公司股票中，經由流動性檢驗後選出市值前200大的公司，並依據每股盈餘穩定度、獲利品質指標（金融業之資產報酬率；非金融業之股東權益報酬率、毛利與資產比），篩選出50檔成分證券，採用市值加權，故可能與傳統市值型指數有所差異。
- 二、投資特色：**
- (一)主要投資於市值較大、獲利穩健且財務表現優良的台灣上市股票。
- (二)基金追蹤指數操作，投資人較易於根據指數內容評估投資機會與風險。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投資人應注意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及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惟前述並未涵蓋本基金所有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49-56頁。**
- 二、**本基金追蹤之指數為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市值菁英50指數，該指數係以台灣上市公司股票為母體，經由流動性檢驗後選出市值前200大的公司，並依據每股盈餘穩定度、獲利品質指標（金融業之資產報酬率；非金融業之股東權益報酬率、毛利與資產比），篩選出50檔成分證券。由於標的指數成分股檔數固定且以大型股為主要投資範圍，在某些市場環境下，可能與一般市值型指數之績效表現有所差異。不保證該客製化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績效在任何時候的表現優於市場行情，指數績效亦可能落後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績效指標，且持續時間未知。追蹤客製化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之基金，相較於追蹤市值加權指數之基金，可能有相當比例持股投資於市值較小之公司。客製化指數、或Smart Beta指數與傳統指數之差異及差異導致之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54-56頁。
- 三、**本基金係追蹤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市值菁英50指數之績效表現，主要投資於市值較大、獲利穩健且財務表現優良的台灣上市股票，但可能受到單一市場的影響較大。綜合評估本基金投資組合及風險、以計算過去5年之淨值波動度為原則，參考「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

分類標準」並與同類型基金淨值波動度比較，訂定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4。風險報酬等級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及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之長短後投資。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係追蹤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市值菁英50指數之績效表現，主要投資於市值較大、獲利穩健且財務表現優良的台灣上市股票，但可能受到單一市場的影響較大，適合能夠承受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本基金本次係首次募集，未經集保公司核備成立前，不得運用本基金資產。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一)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在新臺幣壹佰億元(含)以下，按每年百分之〇·七〇(0.70%)之比率計算。 (二)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逾新臺幣壹佰億元(不含)至參佰億元(含)之部分，按每年百分之〇·六〇(0.60%)之比率計算。 (三)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逾新臺幣參佰億元(不含)之部分，按每年百分之〇·五〇(0.50%)之比率計算。	保管費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〇·〇三〇(0.030%)。
指數授權費	(一) 一次性指數編製費：新臺幣 310,000 元。(二) 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季季末按下列項目合計之總金額；不足一曆季者，則按實際日數比例計算之：1. 該曆季日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00625%。2. 每曆季服務管理費新臺幣 25,000 元。3. 每曆季指數授權費新臺幣 62,500 元。(三) 指數授權費用變更時之因應處理程序及影響，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67-71 頁。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基金銷售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5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註)	每次預估約當新臺幣壹佰萬元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申購價格(含發行價格及申購交易費)之 3%。		
反稀釋費用	分別判斷任一投資人任一營業日(T)之「申購價金扣除申購手續費之金額」或「預估買回價金」或「預估轉申購之買回價金」或「扣除申購手續費後之預估轉申購之申購價金」之當日合計金額，達本基金 T-2 日淨資產價值 10%時，經理公司將收取不超過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或淨資產價值 2%之反稀釋費用，惟因本基金已收取申購交易費，以支付衍生之交易成本，故反稀釋費用比率為 0%。		
申購交易費	本基金受益憑證申購交易費歸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2%。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申購交易費為零。除經理公司同意外，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本基金目前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率為 0.50%，該費率得依本基金投資策略、投資標的及市場現況進行調整，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買回費用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除基金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外，目前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自成立日起，若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期間為七日以下者(受益人申請買回基金並同時申請於次一營業日申購同一基金除外)，視為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將收取不超過買回總額萬分之一(0.01%)之短線交易買回費用，買回費用計算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取得及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票券集保帳戶維護費與交割費、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訴訟及非訟費用及清算費用)。		

(註)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

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71-72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經理公司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場所、復華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fhtrus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投資人以書面或傳真方式申購本基金者，申購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4:30止，如以網路交易或電話語音交易者，申購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3:30止。投資人以書面或傳真方式買回本基金者，買回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4:30止，如以網路交易或電話語音交易者，買回截止時間為每營業日下午3:30止。另如有特殊情事以致影響經理公司之營業時間時，經理公司得公告調整申購或買回截止時間，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復華投信服務電話：(02)8161-6800

投資警語：

(一) 本基金經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時，會收取申購交易費併入基金資產，用以支付基金調整投資組合的交易成本。本基金之申購價格包含發行價格及申購交易費。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申購交易費為零，交易成本直接反映在淨值上。除經理公司同意外，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目前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交易費為發行價格之0.50%。經理公司應每日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基金的淨值、申購價格及買回價格。

(三) 「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市值菁英50指數」係由臺灣指數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指數公司)開發，並由臺灣指數公司單獨授權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發行復華台灣菁英50指數基金。臺灣指數公司並未以任何方式贊助、背書、出售或促銷復華台灣菁英50指數基金，且臺灣指數公司亦未明示或默示對使用指數之結果及/或指數於任一特定日期之任一特定時間或其他時間之數據提供任何保證或聲明。指數係由臺灣指數公司所計算。然臺灣指數公司就指數之任何錯誤、不正確、遺漏或指數資料之傳輸中斷對任何人均不負任何責任，且無任何義務將該等錯誤、不正確或遺漏通知任何人。